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资产收购事项问询函》
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资产收购事项问询函》【上证公函[2025]3809 号】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《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〈关于资产收购事项问询函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各方对《问询函》涉及的问题进行回复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回复内容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，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再次延期回复《问询函》，延期时间不超过 5 个交易日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回复工作，组织各方尽快完成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请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以上事项，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4 日